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15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5月30日 13:00:00

召开地点: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205会议室(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C1楼22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30日至2025年5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薪酬追索》的议案	√	
9	关于《2025年度薪酬追索》的议案	√	
1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股东还将听取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载《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10、议案11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09	成都华微	2025/5/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5年5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信函或邮件信封在2025年5月29日16点前送达,邮箱:investor@csmc.com。

(三) 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华双路28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护照、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出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合法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电子邮件上须注明股票代码、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3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2025年5月29日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授权委托书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 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华双路28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邮箱:investor@csmc.com

邮政编码:610200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薪酬追索的议案》			
9	关于《2025年度薪酬追索的议案》			
10	关于《2025年度薪酬追索的议案》			
11	关于《2025年度薪酬追索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07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14: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辉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7人,亲自出席董事6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其中独立董事刘莉萍女士因个人安排委托独立董事李越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

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辉先生、王策先生、段清华先生、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基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王策先生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企业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控制评价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板上市公司市场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制订《市值管理制度》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板上市公司市场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制订《市值管理制度》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资产减值及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辉先生、王策先生、段清华先生、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10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关系说明

三、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八、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九、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十、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十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十二、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十三、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公允定价为原则,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联董事王辉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委员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形成以下意见: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且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形成以下意见: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开展,具有商业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辉先生、王策先生、段清华先生、王辉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孙鑫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 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股东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中电金芯控股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 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00.00	2.56	225.45	105.26	0.21	根据实际采购情况	
	向关联方提供商品或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600.00	4.97	174.58	1,688.68	2.80	根据实际销售情况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房屋租赁	450.00	61.42	41.29	393.28	53.68	根据实际租赁情况	
	向关联方接受商品或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000.00	9.84	145.20	1,408.05	2.77	根据实际采购情况	
芯火微系统(重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火微系统”)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0.00	0.33	0	108.37	0.18	根据实际销售情况	
合计			9,950.00	/	584.52	3,703.64	/		